

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兴业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,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”)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,自2023年2月23日起新增委托兴业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新增兴业银行为销售机构

1、适用基金

(1)景顺长城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A类017860,C类017861);

(2)景顺长城景气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A类017639,C类017640);

(3)景顺长城产业臻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A类014790,C类014791)。

2、销售机构信息

销售机构名称: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

法定代表人:吕家进

联系人:陈丹

电话:(0591)87844211

客户服务电话:95561

网址:www.cib.com.cn

注:上述销售机构具体销售安排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,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业务咨询

1、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 8888 606、0755-82370688

网址:www.igwfmc.com

2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95561

网址:www.cib.com.cn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